

一男子使用拉卡拉手机刷卡器为自己的信用卡还款时，不慎将钱汇入前妻账户，之后他诉前妻不当得利获得法院判决支持，拿回了这笔钱。在诉讼中法官发现，使用手机拉卡拉还信用卡欠款时，虽然需要输入信用卡持卡人的姓名，但即便输入错误，户名账号不符，却仍能成功还款。

拉卡拉还款误入前妻账户

2015年3月23日,赵先生使用拉卡拉手机客户端及拉卡拉手机刷卡器，用自己的借记卡向招商银行信用卡还款，分两笔分别汇入500元、5000元。4月2日、4月17日，赵先生再次使用同样的方法办理信用卡还款，分两笔汇入5000元、7457.92元。

后来，赵先生发现，这四笔钱没还入自己的信用卡，却误汇入了前妻名下的招商银行信用卡内。

赵先生称，他曾要求前妻返还，但前妻不予理会。去年5月，赵先生以不当得利为由，将前妻诉至法院，要求返还17957.92元并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给付利息。

法庭上，赵先生的前妻承认收到了这些钱，但表示这是赵先生返还的婚纱照损坏赔偿款。不过她未提交相关证据，赵先生也不认可。

拉卡拉输错户名照样还钱

庭审中，为证明系操作失误，赵先生当庭演示了拉卡拉手机客户端还款的过程。

在赵先生的信用卡还款账户列表里共有三个信用卡账户，但三个账户均未显示户名，仅显示归属银行及卡号前六位与后四位。

经核实，这三个账户中有一个是赵先生前妻的涉案账户。在进行信用卡还款操作时，点击其中一个信用卡账户进入还款界面，此时需要填写持卡人姓名和还款金额。但法庭查明，即使填写的持卡人姓名与账号实际对应的户名不符，仍能向该账号成功划款。

法院经审理认为，赵先生将其名下借记卡内的四笔款项通过拉卡拉转入前妻名下的涉案账户，前妻不能证明占有上述款项具备合法根据，因此，法院采信了赵先生错误操作的主张。

最终，朝阳法院一审判决赵先生的前妻返还其不当得利17957.92元，并按照银行同期存款利率给付2015年4月18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利息。一审宣判后，双方均未上诉。

法院司法建议获央行重视

针对案件反映出的问题，去年8月24日，朝阳法院向中国人民银行发送司法建议，建议加强对第三方支付手机客户端行业的监管，具体包括：规范业务准则，出台明确、可操作的身份验证标准及支付指令验证标准，严控支付风险；建立支付指令验证方式备案制度、支付交易数据存档制度等。

今年年初，中国人民银行正式复函法院，表示该行自2010年以来，已先后发布多项业务监管制度，对非银行支付机构相关业务活动全面规范。中国人民银行指出，司法建议关于建立支付指令验证方式备案制度、支付指令信息要素的展示与确认、完善移动终端安全规范等建议对进一步完善监管制度具有借鉴意义，将认真研究，及时根据行业发展情况吸收采纳。